

证券代码：300605  
债券代码：123173

证券简称：恒锋信息  
债券简称：恒锋转债

公告编号：2023-024

##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5日以电话通知、专人送达方式传达至全体董事，会议于2023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魏晓曦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 1.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2.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3.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4.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5.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2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 164,462,98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4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578,519.36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自公告日至实施权益分派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股本发生变动的，依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实施并按照上述分派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调整。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6.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方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评价后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7. 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8.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在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表现出了良好的业务水平和职业道德，因此同意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对公司执行审计工作并发表审计意见，聘任期限为一年。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9. 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充分讨论后结合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工作胜任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拟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的薪酬方案，详情如下：

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依据其所处岗位、工作年限、绩效考核结果确定，不再另行支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公司根据独立董事专业素养、胜任能力和履职情况，结合本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及经营规模，并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薪酬水平，决定将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确认为每年 6 万元（税前），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发放。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人民币 80,000 万元，授信期限为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主要

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投资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保函等业务。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款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在本年度授信总额人民币 80,000 万元以内，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单笔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董事会授权董事长魏晓曦女士代表公司与相关银行机构签署授信额度内的有关法律文件。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11. 审议通过了《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年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经讨论认为，本次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会计处理依据合理，能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广西分公司、深圳分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提高管理效率和运作效率，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决定注销广西分公司、深圳分公司。董事会认为广西分公司、深圳分公司不存在单独财务核算问题，本次注销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

会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主要数据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整体业务发展产生重要影响。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